

新北市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民教育輔導團到校輔導計畫

新北教研字第 1051257793 號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5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 二、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 105 學年度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建立市級教學輔導實施機制，協助教師實踐課程，提升教學品質。
- 二、符應學校教學現場需求，由輔導團提供到校服務，解決教師教學困境，提供教學經驗交流與分享。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

肆、實施期程：105 年 8 月至 106 年 1 月。

伍、實施流程：

- 一、國民教育輔導團各領域輔導小組提供到校輔導服務一覽表供各校於校務行政系統填報輔導需求。
- 二、國民教育輔導團各輔導小組依各校申請需求，考量團員人力配置並以獲教育部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經費補助成立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與本局經費補助成立「教師專業貢獻平台」、「教師專業社群」、「教師學習社群」等教師三級社群之學校、學習共同體先導校等優先安排。

陸、實施內容

- 一、實體教學輔導：各領域輔導小組依其特性、團務規劃與發展重點，並考量教師教學需求，配合課堂教學研究之推動，延續提供教師專業對話分享平台為基礎，採用報告分享、教學演示、座談討論等方式進行。
- 二、延續性輔導：除實體教學輔導工作外，透過輔導團網路平台、各輔導小組電子報、本市數位教學資源平台及三級教師專業社群網等網路平台，建構數位聯繫管道，整合教學資源，使各校教師與團員進行持續性的專業對話與教學意見溝通，並分享各校教學智慧，延續教學輔導功效。

柒、辦理場次：本市國教輔導團國中國語文輔導小組等 19 組(國中 8 組輔導小組，國小 11 組輔導小組)，於九大分區共辦理 78 場次(國中 21 場次，國小 57 場次)到校輔導，詳如附件。

捌、報名方式及研習時數：各場次報名方式與流程內容等事宜，由各領域輔導小組召

集學校另行通知。參與到校輔導之各領域輔導團員及學校教師，核予公假暨課務派代。當日研習半日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全日者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

玖、活動經費：由教育部105年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經費支應。

拾、預期效益

- 一、藉由輔導團員與教師經驗交流，透過專業對談，形成教師學習社群、精進教學。
- 二、建立教學輔導之多樣化模式，提升輔導團團員專業素養，強化教學輔導能力。

拾壹、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訂時亦同。